证券代码：600096 证券简称：云天化 公告编号：临 2023-029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受让云南友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9%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收购浙江友山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友山”）所属全资子公司云南友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天新能”）49%股权。友天新能注册资本为 90,000 万元，按实缴注册资本作价，本次 49%股权转让价格为 6,975.32 万元。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友天新能为华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控股”）在云南省设立的磷酸铁锂项目公司，截至目前，磷酸铁锂项目正在办理前期行政审批工作，项目实施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为抢抓新能源电池产业发展机遇，快速进入电池新材料行业，形成公司新能源电池产业链发展集群，公司与华友控股开展磷酸铁、磷酸铁锂项目合作，采用产业链上下游相互持股的模式，共同推动磷酸铁、磷酸铁锂产业项目，双方于 2022 年 9 月签订了《关于磷酸铁、磷酸铁锂项目合作意向协议》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发布的临 2022-104 号公告。根据上述合作意向协议约定，华友控股将通过公开交易市场受让公司持有的云南云聚能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能新材”）49%股权，公司将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华友控股持有的云南友天 49%股权。

友天新能注册资本 90,000 万元，目前实缴注册资本 14,250 万元。依据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2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友天新能 100%股权对应的评估价格为 4,235.35 万元，49%股权对应的评估价格为 2,075.32 万元（该评估价格已经有权备案机构备案）。评估基准日后，华友控股以现金向友天新能出资共计 10,000 万元，2023 年 2 月，华友控股将友天新能股东变更为其全资子公司浙江友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于 2023 年 3 月 6 日出具了《云南友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8 日验资报告》（XYZH/2023KMAA1B0018），华友控股 10,000 万元货币出资已实缴完成，友天新能实缴注册资本为 14,250.00 万元。鉴于华友控股该笔出资为货币出资，因此标的企业友天新能 49%股权价值为（10,000+4,235.35）万元×49%=6,975.32 万元，即友天新能 49%股权转让价格为 6,975.32 万元。双方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本次交让股权使用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浙江友山新材料有限公司

（二）注册资本：36,075 万元

（三）法定代表人：陈雪华

（四）成立时间：2018 年 6 月 26 日

（五）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桐乡经济开发区广华路 86 号 1 幢 303 室

（六）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七）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八）华友控股持有浙江友山 100%股权。浙江友山拟摘牌公司持有的聚能新材 49%股权，双方将在磷酸铁、磷酸铁锂领域开展合作，除此之外，浙江友山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的说明。

（九）截至公告披露日，浙江友山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云南友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9%股权。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云南友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 注册资本：90,000 万元，实缴注册资本 14,250 万元

3. 法定代表人：陈晓军

4. 成立时间：2022 年 3 月 3 日

5. 注册地址：安宁市草铺街道办事处

6.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7. 经营范围：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储能技术服务；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再生资源销售；能量回收系统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友天新能建设和运营年产 50 万吨磷酸铁锂项目，目前已完成项目立项备案、能评等工作，正积极推进 50 万吨磷酸铁锂项目的前期行政审批工作。

8.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4,553.84 万元
净资产	13,808.88 万元
	2022 年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441.12 万元

备注：该数据未经审计；友天新能为项目公司，尚属于建设实施阶段，2022 年未开展生产经营。

9.交易前后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交易前持股比例	交易后持股比例
浙江友山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51%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	49%
合计	100%	100%

10.友天新能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未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11. 本次受让标的为公司参股权。公司与华友控股开展磷酸铁、磷酸铁锂项目合作，采用产业链上下游相互持股的模式，共同推动磷酸铁、磷酸铁锂产业项目，华友控股将通过公开交易市场受让公司持有的聚能新材 49%股权，公司将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华友控股持有的友天新能 49%股权。

四、交易标的的评估情况

公司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友天新能股权进行评估，

（一）评估基准日

评估基准日为 2022 年 8 月 31 日。

（二）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

由于无法可以搜集到适量的、与被评估对象可比的交易实例，以及将其与评估对象对比分析所需要的相关资料，不具备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的操作条件，本次评估不宜采用市场法。

友天新能将新建的年产 50 万吨磷酸铁锂项目，截至评估基准日，公司尚处于筹备建设阶段，尚未开始经营。由于未来收益及风险无法合理预测，本次评估不宜采用收益法。

由于被评估单位各项资产、负债能够根据会计政策、企业经营等情况合理加以识别，评估中有条件针对各项资产、负债的特点选择适当、具体的评估方法，并具备实施这些评估方法的操作条件，本次评估可以选择资产基础法。

（三）评估假设

1. 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2. 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3. 假设被评估单位持续经营，其管理方式及水平、经营方向和范围，与评估基准日基本一致；

4. 除非另有说明，假设被评估单位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经营管理和技术骨干有能力、负责任地担负其职责，并保持相对稳定；

5. 假设被评估单位未来所采取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评估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6.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7. 假设云南友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各年间的技术队伍及其高级管理人员保持相对稳定，不会发生重大的核心专业人员流失问题；

8. 假设云南友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现有和未来经营者是负责的，且公司管理层能稳步推进公司的发展计划，保持良好的经营态势；

9. 假设云南友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未来经营者遵守国家相关法律和法规，不会出现影响公司发展和收益实现的重大违规事项；

10. 假设云南友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历年财务资料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进行收益预测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会计核算方法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若将来实际情况与上述评估假设产生差异，将会对本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产生影响。委托人和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在使用本评估报告时充分考虑评估假设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的影响。

（四）评估结论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友天新能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4,236.13 万元，评估价值为 4,235.90 万元，减值额为 0.23 万元，减值率为 0.01%；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0.55 万元，评估价值为 0.55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 4,235.58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4,235.35 万元，减值额为 0.23 万元，减值率为 0.01%。评估结果详见下列评估结果汇总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2 年 8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4,183.09	4,183.09		
2	非流动资产	53.04	52.81	-0.23	-0.43
3	固定资产	22.67	22.44	-0.23	-1.01
4	在建工程	25.33	25.33	-	-
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4	5.04	-	-
6	资产总计	4,236.13	4,235.90	-0.23	-0.01
7	流动负债	0.55	0.55	-	-
8	负债合计	0.55	0.55	-	-
9	股东权益（净资产）	4,235.58	4,235.35	-0.23	-0.01

友天新能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为 4,235.35 万元。友天新能 49%股权价值为 2,075.32 万元。该评估结果已经有权评估结果备案机构备案。

五、股权转让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

转让方：浙江友山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称甲方）

受让方：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乙方）

（二）股权转让标的

云南友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9%股权。

（三）股权转让价格

甲方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后以现金出资共计 10,000 万元，标的企业 49%股权价值为（10,000+4,235.35）万元×49%=6,975.32 万元，即标的企业 49%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6,975.32 万元。

（四）股权转让方式

上述股权甲方通过非公开协议方式转让给乙方。

（五）股权转让涉及的债权、债务的处理

标的企业涉及的债权债务由股东变更后的公司继续承继。

（六）股权转让价款支付

乙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不晚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一次性将交易价款支付至甲方指定账户（以到账为准）。

（七）股权交付

甲方于获得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协助乙方办理股东变更登记手续。

股权评估基准日至股东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期间转让标的发生的损益由甲乙双方按股权比例承担或享有。

（八）股权转让的税收和费用

股权转让中涉及的有关税收和费用，甲、乙双方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规定或其约定缴纳，规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则由乙方承担。

（九）违约责任

1. 甲方若未按照本合同第六条的约定配合乙方完成产权持有主体的权利交接，每逾期一日应按交易价款的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日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2. 乙方若未按照本合同第五条的约定支付价款，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支付部分价款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3.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第八条约定的义务，应当向另一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受让股权，是为推动新能源电池材料项目建设需要，符合公司转型升级战略布局。本次交易双方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的原则，交易价格符合市场准则，定价公允、合理。该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对该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合作将聚集双方资源、技术、资金优势，实现整合资源、搭建产业集群，有利于进一步发挥公司磷酸铁产能，夯实新能源产业基础，构建新能源现代化产业体系，提升新能源产业链竞争力。本次受让股权，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0096 证券简称：云天化 公告编号：临 2023-032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 青海云天化国际化肥有限公司股权 暨关联交易的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收购控股股东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云天化集团”）持有的青海云天化国际化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云天化”）98.5067%股权，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需提请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未与其他股东就投票意见进行沟通，并将在本次股东大会投票中对该事项回避表决。

● 本次交易标的股权的评估增值率为 103.82%，评估增值率较高，存在业绩承诺不能实现的风险，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行使投票权。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3 月 30 日

股权登记日：2023 年 3 月 23 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审议议案名称：关于收购青海云天化国际化肥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交易概述

2023 年 2 月 24 日，为贯彻落实省属企业深化改革及产业优化整合工作，根据云南省国资委的安排部署，云天化集团通过股权划转的方式接收了青海云天化股权。青海云天化主要生产氮肥、复合肥、水溶肥等产品，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云天化集团就有效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出具承诺。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化肥板块战略布局，拓展公司在西北区域化肥市场规模，巩固公司化肥龙头企业地位，增强盈利能力，公司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收购云天化集团持有的青海云天化 98.5067%股权。股权收购根据以 2023 年 2 月 28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评估结论定价，拟收购股权评估价格为 159,715.80 万元（以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备案的评估值为准）。转让完成后，青海云天化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云天化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 2023-028 号《关于收购青海云天化国际化肥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标的青海云天化立足西北地区从事化肥生产销售多年，近年市场行情好转的同时，青海云天化采取各种有效措施，强化设备缺陷整改和技术改造，提升运营管理能力，装置长周期、满负荷运行效率不断增强，产能得到有效释放；依托区位优势，优化产品结构，化肥产品覆盖西北、西南等地区，主要产品毛利显著提升。同时，低效无效资产已经出清，带息负债持续降低，资产负债结构得到优化，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通过现有的经营成绩可以预判企业未来经营具有向好趋势及较强的盈利能力，能较好的适应市场价格、需求等各方面因素的变化。但在未来的生产经营过程中仍可能会受到行业发展、市场竞争及宏观经济变化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标的公司估值风险、业绩承诺不能实现风险等，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行使投票权。

（一）标的公司估值风险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青海云天化全部股东权益评估价值为 162,136.99 万元（以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备案的评估值为准），增值率 103.82%。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青海云天化 98.5067%股权评估价值为 159,715.80 万元。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评估增值率较高。

（二）业绩承诺不能实现的风险

公司与云天化集团就青海云天化股权转让事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云天化集团承诺标的公司于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2,720.17 万元、21,142.82 万元、16,861.64 万元，合计不低于 60,724.63 万元，并约定了业绩承诺补偿措施，但考虑到未来存在行业发展、市场竞争及宏观经济变化的不确定性，仍不排除存在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间实际业绩低于承诺业绩的情形。

四、相关说明

针对本次交易，关联股东未与其他股东就投票意见进行沟通，并将在本次股东大会投票中对该事项回避表决。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3280 证券简称：南方路机 公告编号：2023-013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3 月 14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泉州市丰泽区高新产业园体育街 700 号南方路机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0,955,0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4.67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现场会议由董事长方庆熙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其中独立董事焦生杰先生通过通讯会议方式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现场会议，其他列席高管为：总经理左克力先生（董事）、总工程师彭思明先生（董事）、总工程师黄文景先生（董事），董事候选人和监事候选人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关于选举方庆熙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955,000	100%	是
1.02	关于选举力凯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955,000	100%	是
1.03	关于选举农振胜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955,000	100%	是
1.04	关于选举万静文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955,000	100%	是
1.05	关于选举彭思明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955,000	100%	是
1.06	关于选举黄文景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955,000	100%	是

2、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陈扬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0,955,000	100%	是
2.02	关于选举章永奎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0,955,000	100%	是
2.03	关于选举焦生杰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0,955,000	100%	是

3、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江小辉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80,955,000	100%	是
3.02	关于选举林杰斌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80,955,000	100%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关于选举方庆熙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90,000	100%				
1.02	关于选举方凯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90,000	100%				
1.03	关于选举农振胜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90,000	100%				
1.04	关于选举万静文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90,000	100%				
1.05	关于选举彭思明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90,000	100%				
1.06	关于选举黄文景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90,000	100%				
2.01	关于选举陈扬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90,000	100%				
2.02	关于选举章永奎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90,000	100%				
2.03	关于选举焦生杰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90,000	100%				
3.01	关于选举江小辉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490,000	100%				
3.02	关于选举林杰斌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490,000	1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律师：沈诚敏、卢昶宪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5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280 证券简称：南方路机 公告编号：2023-015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要求，通知形式要求。本次会议由监事江小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江小辉为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选举江小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3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3280 证券简称：南方路机 公告编号：2023-012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选举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维护职工合法权益，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全体职工代表参加会议，会议由王会主席庄燕云主持。

经过认真讨论，全体职工代表一致同意选举秦双迎先生（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秦双迎先生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

秦双迎先生将与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其他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3 月 15 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秦双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09 年 2 月至今，历任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沥青事业部工程师、技术研发中心工程师、筛分室副主任，现任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研发中心筛分室主任、监事。

秦双迎先生通过泉州方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7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06%。秦双迎先生与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秦双迎先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03280 证券简称：南方路机 公告编号：2023-014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全体董事一致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限要求、通知形式要求。本次会议由董事方庆熙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人（其中，焦生杰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公司监事（其中，江小辉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方庆熙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选举方庆熙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力凯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选举力凯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确保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正常运作，同意选举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具体情况如下：

3.1、战略委员会委员：方庆熙先生、方凯先生、农振胜先生

召集人：方庆熙先生

3.2、审计委员会委员：章永奎先生、陈扬女士、方凯先生

召集人：章永奎先生

3.3、提名委员会委员：陈扬女士、焦生杰先生、方庆熙先生

召集人：陈扬女士

3.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陈扬女士、章永奎先生、农振胜先生

召集人：陈扬女士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董事会高效、平稳、有序、规范运作，经董事长提名，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聘任方凯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万静文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经总经理提名，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聘任万静文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同意聘任彭思明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同意聘任黄文景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一”）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颜建色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二”）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5 日

附件一：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方凯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 年出生，本科学历，2003 年 10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泉州新亚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0 年 10 月至 2018 年 4 月，历任泉州南方路机移动破碎设备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3 年 5 月至 2019 年 6 月，任福建南特建材装备研究院有限公司监事；2003 年 7 月至 2020 年 9 月，历任南方路面机械（仙桃）有限公司董事、监事；2019 年 11 月至今，任泉州方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9 年 11 月至今，任泉州方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9 年 11 月至今，任泉州智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03 年 3 月至 2020 年 3 月，历任福建南方路面机械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0 年 3 月至今，任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

方凯先生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本公司 587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41%，通过泉州方耀投资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 83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77%，通过泉州方华投资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 16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15%，通过泉州智诚投资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 2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方凯先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万静文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1 年出生，大专学历。1981 年 12 月至 1994 年 11 月，历任西北国棉一厂振兴纺织配件厂财务主管、经营副厂长；1994 年 11 月至 2001 年 3 月，历任厦门翔鹭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会计部组长、专员、课长；2001 年 3 月至 2006 年 10 月，任厦门翔鹭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2006 年 3 月至 2006 年 10 月，任厦门翔鹭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6 年 10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翔鹭腾龙集团总管理处财务本部经理；2008 年 3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福建南方路面机械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0 年 3 月至今，任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万静文女士通过泉州方耀投资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 35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32%。万静文女士与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万静文女士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彭思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出生，本科学历。1993 年 6 月至 1998 年 3 月，任泉州、厦门喜盈门家具制品有限公司设备部主管；1998 年 4 月至今，历任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电控车间主任；现任智控事业部部长、总工程师、绿色建材智能装备研究院副院长、董事。

彭思明先生通过泉州智信投资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 93.5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86%，通过泉州智诚投资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 11.5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11%。彭思明先生与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彭思明先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黄文景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8 年 9 月至 1999 年 9 月，任厦门明珠物业有限公司工程师；1999 年 9 月至今，历任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研发中心工程师、输送室主任、沥青事业部部长；现任技术研发中心部长兼商混事业部部长、总工程师、绿色建材智能装备研究院副院长、董事。

黄文景先生通过泉州智信投资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 105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97%。黄文景先生与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黄文景先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附件二：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颜建色先生，男，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3 年 5 月至 2021 年 12 月，历任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与法务经理、法务经理，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颜建色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相关素质与工作经验，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颜建色先生与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其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证券代码：603280 证券简称：南方路机 公告编号：2023-016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 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在股东大会完成换届选举后，公司于同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方庆熙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力凯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以及《关于选举江小辉先生为监事会主席的议案》。此外，公司已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秦双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职工代表监事。现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1、非独立董事：方庆熙先生（董事长）、方凯先生（副董事长）、农振胜先生、万静文女士、彭思明先生、黄文景先生

2、独立董事：陈扬女士、章永奎先生、焦生杰先生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战略委员会：方庆熙先生（召集人）、方凯先生、农振胜先生

审计委员会：章永奎先生（召集人）、陈扬女士、方凯先生

提名委员会：陈扬女士（召集人）、焦生杰先生、方庆熙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陈扬女士（召集人）、章永奎先生、农振胜先生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一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简历。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1